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吳洪萬
電話：03-3323530
電子信箱：10045330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青溪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勞條字第1120294862號
速別：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300J_1120294862_ATTACH1.jpg)

主旨：有關本府辦理112年度促進國民友善就業論壇（禁止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工作法修正），敬邀貴單位派員參加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府112年度促進國民友善就業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本論壇內容包含禁止就業歧視及性別平等工作法修正，依其議題分為2場次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日期：112年10月25日(星期三)。
 - (二)地點：桃園市勞工教育大樓視聽教室(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650號5樓)。
 - (三)時間：
 - 1、第1場(9時至12時20分)：
 - (1)議題名稱：促進就業政策及禁止就業歧視議題研析。
 - (2)引言人：徐振雄教授。
 - (3)報告人：許雲翔教授。
 - (4)與談人：賴郁樺律師。

人事室 112/10/23 17:08



2、第2場(14時至17時30分)：

(1)議題名稱：促進就業政策及性別平等工作議題研
析。

(2)引言人：焦興鎧研究員。

(3)報告人：賴怡欣律師。

(4)與談人：康賢綜律師。

三、檢送本論壇DM供參，本案採網路報名，報名及課程詳情請
詳見桃園市政府勞動局網站〔訊息公告/最新消息/112年度
促進國民友善就業論壇〕項下或逕至報名網址：

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f_cL4iUtsnV6HQ5lxu00oxYhgG7LvNdYcmSF1iMcLt6e0Ebw/viewform (名額有限，額滿為止)。

正本：本府各局處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

副本：

